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
京规自(开)初审函[2025]0082号

关于亦庄新城YZ00-0107街区79B2地块市政交通规划综合方案“多规合一”协同平台初审意见的函

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局：

关于亦庄新城YZ00-0107街区79B2地块市政交通规划综合方案，现将有关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一、交通规划方案

(一) 道路规划

依据街区控规，79B2地块周边涉及城市道路2条。西环南路规划为城市次干路，红线宽度45米；兴业街规划为城市支路，红线宽度25米。

机动车出入口设置应满足《城市道路空间规划设计标准》(DB11/T 1116—2024)及相关规范要求，机动车出入口不应设置在交叉口范围内，应尽量设置在低等级道路上，具体开口位置可结合设计方案设置。

(二) 轨道交通规划

依据街区控规和相关专项研究，编制地块周边无轨道交通站点和廊道规划，不涉及轨道交通一体化方案及投资估算等内容。

（三）地面公交规划

编制地块周边 500 米半径范围内有 3 处公交站点可提供公交服务，通行公交线路 22 条，建议后续结合区域公交出行需求，优化公交线路，合理布设公交站点。

（四）停车规划

应满足《公共建筑机动车停车配建指标》(DB11/T1813-2020)、《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规划设计标准》(DB11/T1455-2025)、《城市停车规划规范》(GB/T51149-2016)及相关规范要求，配建机动车停车位。所有停车位均需设置永久场地或设施，不允许采用临时解决措施。其他未尽事宜建议结合实际使用功能参照相关规范配建停车位。停车场应设置无障碍专用停车位和无障碍设施，设置要求和数量应符合现行《无障碍设计规范》GB50763 规定。

（五）步行和自行车规划

建议结合实际使用功能参照《城市停车规划规范》(GB/T 51149-2016)要求，结合设计方案按需配建非机动车停车位。

新建道路空间内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的宽度应满足《城市道路空间规划设计标准》(DB11/T1116—2024) 和《步行和自行车交通环境规划设计标准》(DB11/1761-2020) 的要求。

二、市政规划方案

（一）河道治理工程规划

79B2 地块周边现状河道包括凉水河。

凉水河规划方案：凉水河担负亦庄新城防洪排水任务，规划河道在现状河道的基础上向两侧拓宽，河道横断面为梯形复式断面，河底宽 80-100 米，两岸规划二层台各宽 5 米，二层台以上边坡均为 1: 3，规划河道上口宽为 120-150 米。河道两侧绿化隔离带宽度各 70 米。现状凉水河亦庄新城河段已实现 50 年一遇洪水设计标准，100 年洪水不漫溢，上口 120-150 米。

（二）雨水排除规划

城市支路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采用 3 年，下游雨水管道设计重现期不应低于上游雨水管道。规划主要雨水管道出口内顶高程基本不低于规划河道 20 年一遇洪水位。规划保留西环南路、宏达南路、兴业街 ϕ 500- ϕ 1800 毫米雨水管线，向东向南排入凉水河。

（三）污水排除规划

79B2 地块属于经开再生水厂收集范围。规划保留西环南路、宏达南路、兴业街 ϕ 400- ϕ 900 毫米污水管线，向西经西环南路排入经开再生水厂。

（四）供水规划

79B2 地块水源由现状亦庄水厂供水，保障水平较高。规划保留西环南路、宏达南路、兴业街 DN300-DN400 毫米供水管线，与周边供水管线形成环网供水系统。

（五）再生水规划

79B2 地块规划普通品质再生水源为经开再生水厂。规划沿西环南路远期预留 DN600 毫米再生水管线，与周边规划再

生水管道形成环网再生水系统。目前区域暂无普通品质再生水供应管网，需结合实际需求及主管部门相关部署统筹开展建设工作。

（六）供热规划

本街区供热由现状锅炉房和热电厂提供。规划保留兴业街□2100×1800 毫米热力沟。

（七）燃气规划

79B2 地块所在地区主要由北京市燃气集团负责运营，主要气源为亦庄 1#次高压 A 燃气调压站。规划保留西环南路、宏达南路、兴业街 DN300-DN500 毫米燃气管线，为项目提供气源，地块可由上述管线引入燃气支线。

（八）供电规划

79B2 地块所在地区内现状有地泽 110 千伏变电站 1 座。规划保留西环南路、兴业街 8-Φ150 毫米电力管线。

（九）电信及有线电视规划

79B2 地块所在地区区域信号源引自现状亦庄电话局（核心局房）。规划保留西环南路、宏达南路、兴业街 12 孔通信管线。有线电视管道与通信管道同沟敷设，为本项目引入信息缆线。

（十）综合管廊规划

79B2 地块所在区域内未规划综合管廊，不涉及综合管廊建设。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

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
2025年12月2日